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刘伯哲、王奎旗、聂伟才、倪浩嫣、逢曙光、监事荣辉认为：执行内控制度存在缺陷，无法判断财务数据真实性。

上述人员无法保证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程少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红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50,413,841.12	102,592,531.97	-5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733,433.81	-96,524,053.90	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100,884,043.31	-96,509,812.11	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23,012.51	-7,979,860.58	-220.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6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6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9%	2.94%	-0.5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1,108,256,745.73	1,125,287,129.48	-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46,494,701.25	-4,048,429,166.94	2.4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22,731.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477.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599.13	
合计	3,150,609.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4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程少博	境内自然人	17.41%	104,376,767	82,750,451	质押	104,370,451
					冻结	104,376,767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14%	60,787,219	0		
黄小榕	境内自然人	2.95%	17,709,923	0		
盛勇	境内自然人	1.54%	9,223,918	0		
杨锋	境内自然人	1.18%	7,084,023	0		
张冬	境内自然人	0.51%	3,056,743	0		
冯昆明	境内自然人	0.43%	2,559,893	0		
马南杰	境内自然人	0.42%	2,503,743	0		
郑文涌	境内自然人	0.40%	2,400,067	0		
曹星	境内自然人	0.40%	2,374,223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787,219	人民币普通股				
程少博	21,626,316	人民币普通股	21,626,316			
黄小榕	17,709,923	人民币普通股	17,709,923			
盛勇	9,223,918	人民币普通股	9,223,918			
杨锋	7,084,023	人民币普通股	7,084,023			
张冬	3,056,743	人民币普通股	3,056,743			
冯昆明	2,559,893	人民币普通股	2,559,893			
马南杰	2,503,743	人民币普通股	2,503,743			
郑文涌	2,400,067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67			

曹星	2,374,223	人民币普通股	2,374,2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张冬和股东曹星为夫妻关系，属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50.86%，系业务量减少所致；
- 2、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减少50.79%，系业务量减少所致；
- 3、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37.61%，系业务量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1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调查通知书》(编号：鲁证调查字【2018】1号)，因公司涉嫌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调查期间公司全面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同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2、2018年5月7日，禹城市惠通建筑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向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对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2020年4月17日，公司收到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不予受理申请人禹城市惠通建筑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2018年01月12日	www.cninfo.com.cn
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	2018年05月08日	www.cninfo.com.cn
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未被法院受理	2020年04月21日	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程少博	股份限售承诺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6 年 08 月 01 日	36 个月	正常
	黄小榕;盛勇;杨锋;张冬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除投资各自公司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从事与龙力生物或快云科技主营业务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以投资控股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龙力生物或快云科技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人承诺，为避免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下同）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其他经营活动，也不得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3、本人承诺，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4、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未来拟从事的业务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关系，本人承诺届时以适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转让相关企业股权或终止上述业务运营)解决；5、本人保证绝不利用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6、本人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交易对方之快云科技、兆荣联合股东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为“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龙力生物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3、本人将杜绝一切非	2016 年 07 月 29 日	60 个月	正常

			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人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本人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20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20 年 1-6 月净利润（万元）	-24,139.67	至	-13,269.22
2019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327.2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经营环境发生变化，净利润同比减少。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山东福田糖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000	-0.74%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3,000	-0.74%	主债务解除	3,000	无
山东贺友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000	-1.24%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4,998	-1.23%	主债务解除	4,998	无
山东贺友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00	-0.49%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00	-0.49%	主债务解除	2,000	无
山东贺友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760	-0.43%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1,760	-0.43%	主债务解除	1,760	无

山东绿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00	-0.49%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00	-0.49%	主债务解除	2,000	无
山东绿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00	-0.49%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1,998.4	-0.49%	主债务解除	1,998.4	无
山东乾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350	-0.33%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1,350	-0.33%	主债务解除	1,350	无
山东泉林嘉有肥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500	-0.37%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1,500	-0.37%	主债务解除	1,500	无
山东贺友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750	-0.68%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750	-0.68%	主债务解除	2,750	无
山东贺友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30	-0.21%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830	-0.21%	主债务解除	830	无

山东禹城天泉经贸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900	-0.47%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1,900	-0.47%	主债务解除	1,900	无
山东禹城天泉经贸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500	-0.37%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1,500	-0.37%	主债务解除	1,500	无
山东绿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400	-0.35%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1,400	-0.35%	主债务解除	1,400	无
山东绿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80	-0.14%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580	-0.14%	主债务解除	580	无
山东绿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500	-0.37%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1,430	-0.35%	主债务解除	1,430	无
山东绿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00	-0.2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800	-0.20%	主债务解除	800	无

山东绿健生物技术有 限公司	无关联 关系	700	-0.17%	连带责 任保证	主合同 约定的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之 日起二 年	700	-0.17%	主债务 解除	700	无
山东绿 健生物 技术有 限公司	无关联 关系	1,885.89	-0.47%	连带责 任保证	主合同 约定的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之 日起二 年	1,710	-0.42%	主债务 解除	1,710	无
山东绿 健生物 技术有 限公司	无关联 关系	1,570	-0.39%	连带责 任保证	主合同 约定的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之 日起二 年	1,237.07	-0.31%	主债务 解除	1,237.07	无
山东省 禹城棉 麻有限 公司	无关联 关系	2,250	-0.56%	连带责 任保证	主合同 约定的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之 日起二 年	2,250	-0.56%	主债务 解除	2,250	无
合计		36,275.8 9	-8.96%	--	--	35,693.4 7	-8.80%	--	--	--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